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林宴滇
電話：3322101轉7338
傳真：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28732@mail.ty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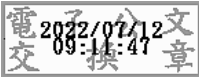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101933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376736800A_1110193395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10193395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有關龍華科技大學傑出校友推薦相關資訊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龍華科技大學111年7月11日龍華學字第111000667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 2022/07/12 09:41 電子公文 交換章

